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函

機關地址：臺中市太平區坪林里中山路二段57號

聯絡人：陳俞君

聯絡電話：04-23924505#2288

傳真：04-23939585

電子信箱：cathy1556@ncut.edu.tw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9月19日

發文字號：勤益科大通字第107350015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本校舉辦科技部科普計畫「2018年全國大專校院『文以載數創作獎』競賽」活動，敬請貴校惠予公告，並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鼓勵學生構思將理性的數學與感性的文字結合，創作與數學有關的各類文學作品，藉以推動學生閱讀課外書籍、探索數學知識，並將其轉化為文學作品，以激發學生對數學的興趣及創意聯想，爰辦理本活動。
- 二、本活動收件期間自107年9月28日起，至107年12月17日截止。
- 三、先前第一次徵稿有投稿之學校，將保留其資格及投稿資料於此次一同審查。
- 四、獲獎學生或團體頒發獎狀及禮券，獲獎個人或團體之指導老師頒發感謝狀以資鼓勵。
- 五、活動訊息請參閱附件徵件辦法及投稿作品格式，或參見本校基礎通

總收文 107/09/19



識教育中心網址(<http://www.gen.ncut.edu.tw/files/13-1028-50843.php>)。

六、本活動邀請各大專校院加入協辦單位，如有任何問題，歡迎洽詢04-23924505分機2256陳東賢老師(E-mail: chents@ncut.edu.tw)。

正本：公私立大專校院

副本：電子印章
107/09/19
13:50:55

機關影像檔公文

裝
訂
線

科技部科普計畫

2018年全國大專校院「文以載數創作獎」徵件辦法

一、宗旨

鼓勵學生構思將理性的數學與感性的文字結合，創作與數學有關的各類文學作品。藉以推動學生閱讀課外書籍、探索數學知識，並將其轉化為文學作品，以激發學生對數學的興趣及創意聯想。

二、主辦單位：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基礎通識教育中心

補助單位：科技部科教發展及國際合作司大眾科學教育計畫 

協辦單位：中央研究院數學研究所《數學傳播》(季刊)、《數播線上》、國立勤益科技大學通識教育學院、國立勤益科技大學計畫辦公室、中國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文藻外語大學通識教育中心、蘭陽技術學院通識教育中心、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亞東技術學院通識教育中心、醒吾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華夏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黎明技術學院通識教育中心、健行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南亞技術學院通識教育中心、國立臺中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大同技術學院通識教育中心、南臺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通識教育委員會、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南區跨校通識經典成長社群讀書會、國立臺灣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正修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高苑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輔英科技大學共同教育中心、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醒吾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通識教育中心、南開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環球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中華醫事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崑山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僑光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高雄應用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康寧大學通識教育中心

三、投稿條件

1. 全國大學之在學學生均有資格，投稿組別分一般大學組與技專校院組，可以個人或團體名義參加(唯團體人數至多3人，團體組成員應隸屬於同一組別(一般大學組或技專校院組))。
2. 應徵作品的內容必須將數學相關知識、名詞或概念融入，直接使用或間接借用均可。(作品評審規範等事項，詳見附件1；作品範例參見附件2)
3. 應徵作品必須由參賽者原創(部分內容若引用其他作品，必須加以註明)，並且未經任何形式在公眾報刊、雜誌、比賽或網站等場合公開發表，已輯印成書者亦不得再參賽。作品如發現涉及抄襲或重覆投稿，則依相關法律規定處理；且本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參賽及獲獎資格。

四、投稿須知

1. 不論以個人或團體名義參賽，每人(團體)參賽者最多共可遞交3份作品。
2. 作品內文須以中文繕打，均以電子檔案繳交。作品檔案包括正文(如附件3)。請寄副檔名為pdf、doc或docx的文件，若因副檔名格式不合需轉檔或毀損等問題而導致作者權益喪失，恕主辦單位不負責。

3. 資料不正確或不足者不予受理。得獎者另須提供較詳細之個人資料、107學年度註冊之學生證影本、照片及得獎感言，否則取消獲獎資格。
4. 本次徵件一律採取線上報名，敬請作者上網閱讀同意書、填寫報名資料與投稿。完成報名程序後，可線上列印報名資料，以資證明。

投稿網址：<http://www.gen.ncut.edu.tw/files/11-1028-4585.php>



5. 應徵作品、資料請自留備份，原件不予退還。
6. 得獎者須簽署作品授權書，作品出版權歸屬主辦單位，著作權歸屬作者。惟主辦單位得永久以任何形式(如上網、光碟、有聲出版、書報雜誌、數位典藏、車廂或車體海報)無償使用其著作內容於各項非營利之研究、展示及推廣教育，不另支付酬勞、版稅。
7. 本主辦單位有權將得獎作品適當修改及發佈。

五、徵文類型、獎項與獎勵

1. 徵文類型：詩歌類與散文類

2. 獎項與獎勵見下表：投稿組別分一般大學組與技專校院組。每組均含詩歌類與散文類，文以載數創作獎獎勵金每組每類取特優3件，每件頒發新臺幣5000元及獎狀、優等5件，每件頒發新臺幣3000元及獎狀、佳作8件，每件頒發新臺幣1500元及獎狀。

詩歌類與散文類

名次	件數	獎勵
特優	3件	新臺幣5000元及獎狀
優等	5件	新臺幣3000元及獎狀
佳作	8件	新臺幣1500元及獎狀

3. 特別說明

若作品獲數學傳播季刊之《數播線上》錄取刊出，將於《數播線上》網頁上刊出。

4. 歷年全國技專校院「文以載數創作獎」得獎作品連結。

<http://www.gen.ncut.edu.tw/files/11-1028-4585.php>

六、收件、截止、揭曉日期及頒獎相關事宜—

1. 收件：2018年9月28日開始收件，至2018年12月17日止。繳交日期均以工作站伺服器時間為準，逾期不受理。
2. 揭曉：預計2019年2月18日得獎名單公佈於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基礎通識教育中心，網址如下：<http://www.gen.ncut.edu.tw/files/11-1028-4585.php>。
3. 頒獎：各類得獎人名單公佈後，另行通知頒獎辦法。

七、本徵件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修訂後公告於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基礎通識教育中心網頁。

附件 1

作品評審規範

1. 所有參賽作品必須符合規格。各體例作品的評審準則如下~

作品類別	基本要求	評審準則	約佔比重
詩歌類	以數學相關知識為媒介創作，形式可包括簡訊、詩、排句等等，內容與使用的數學名詞、概念呼應程度愈高者尤佳。	創意度	30%
		與數學的相關程度	30%
		生動有趣的表達方式	20%
		精煉、準確的文字	20%
散文類	以數學相關知識為媒介創作散文，內容與使用的數學名詞、概念呼應程度愈高者尤佳。	創意度	30%
		與數學的相關程度	30%
		生動有趣的表達方式	20%
		精煉、準確的文字	20%

2. 初、複選作業由本校邀請校外數理領域與文學領域專家共同組成評選團。

3. 若評審認為作品未達水準(或超乎預期)，得決議酌減某類別錄取名額(或是增加某類別得獎名額)，而主辦單位亦因此得在獎金總值不變的情況下調整獎額。

附件 2

作品範例

一、詩歌類

1. 簡訊範例

一個零對另一個零說：「讓我們在一起吧！我許你一個無限大的未來～」

作者：蘇珮瑄、陳若瑜

(已刊登於「數學傳播季刊」149 第38卷第1期第 21 頁)

2. 小詩範例

《小數點》

我是仰望實數的小數點，

站立在數大的人群裡，

只是默默地與旁人對視，

而彼此間是說不上一句話的小配角色，

從遠端看下來，我是多麼的渺小，

但，需要我在整數和小數的中間畫上分界點時，

那時的我是不能缺少的主角。

作者：唐翊寧

(已刊登於「數學傳播季刊」149 第38卷第1期第 29 頁)

《拋物線》

時間留在去年相遇的頂點

我站在焦點上 你站在準線那一端

在相等距離的期待下我們彼此靠近

我們期待彼此成為生命中完美的頂點

然而現實是如此

離開的那一天 我還記得

從最高的頂點 你我

朝著不同方向 墜落.....

時間走來了今天

回憶起那一天 我還記得

從最低的頂點 你我

朝著不同方向 邁進.....

不完美的頂點 彼此卻成長

畫一個完美的弧線

我們在兩端無限延伸 不再相交。

拋物線無限的走 彎不了圓

我明白至少我們能

順著那弧度

綻放笑容。

作者：鄭羽彤

(2016年全國技專校院「文以載數創作獎」詩歌類特優。已刊登於「數學傳播季刊」
161 第41卷第1期第 95 頁)

3. 排句範例

《愛情的數學難題》

愛情一言難盡

用四捨五入

用加減乘除

用歸納證明

都無法畫成一個同心圓

作者：吳妹蓓

二、散文類

1.

《戰爭與和平之男女篇》

對身為男人的我而言，女人就像那無理數，你永遠猜不透她們。她們的語言就像那函數，明明看似簡單一句話，卻有許多的結構與意涵，令人費解，必須不斷演算、證驗；她們的要求像天上繁星一樣，如同無限小數，永無止境。在她們眼中，男人的缺點永遠是無條件進位，而自己的缺點卻無條件捨去。

男人只要和一大群女人在一起，就可以強烈地感受到她們手中所握著的分配律。她們話語笑聲聒喋不休，彷彿是一串串繁複的多項式，而此時的男生就如同孤獨的質數，只能靜默一旁，和 1 相濡以沫。

對於身材，女人只在乎磅秤上的公斤數及 BMI [公斤÷身高²]；男人則關心女人身材的誘人曲線 38、24、38。對於流行服飾，女人在意的是名牌、線條、比例、款式；而男人緊盯的卻是吊牌上的位數、尾數有幾個 0。女人都說男人不懂她們，因為她們的浪漫與感性不是用歸納、分析就可以證明；男人也覺得女人不懂他們，因為他們的理性也不是只靠感覺就能得到印證。

然而人生很奇妙，如此反差極大的男女湊在一起，只要能通過心靈與時間的考驗，兩人針鋒相對的銳角會慢慢轉變成鈍角，甚至變成兩個無鋒背對的半圓弧，最後攜手畫出人生最燦爛的圓。

原稿作者：宋秉軒

2.

《當我遇見孔丘和畢達哥拉斯》

一談到數學，讓我印象最深刻的就是畢達哥拉斯先生了；說到文學，則中國偉大的思想導師--孔子，可就當仁不讓。巧妙的是，這兩位剛好生在同一時期。

西元前 551 年中國偉大的聖人出生了，孔丘先生一生習禮樂、創私塾、教人民，就在他 21 歲時，薩摩斯島出生了一位小男嬰--畢達哥拉斯。在那個時代，別說讓兩位交談了，就連讓兩位大師見面，都是不可能的事，又怎麼產生交會時互放的異彩。而今，我們生存在科技蓬勃的時代，無論是孔子的仁義倫理之說，或者畢達哥拉斯的勾股定理，想必都能夠緊密的串連融合。

我曾經想像過，如果孔丘和畢達哥拉斯這兩位帥哥同時出生在 21 世紀的話，那麼他們見面時，應該會是怎樣的呢？我猜想孔子應該會像我們一樣學習英文，留學國外，從事一些上網、滑手機的手指運動。在某個機緣之下，在網路上遇見了畢達哥拉斯，各自討論著自己的理念、哲學，兩人也因而互相傾慕不已。也許兩人會進而結成忘年之交，並且口沫橫飛地討論多元家庭，這該是多有趣的畫面！

《後漢書·禰衡傳》記載：「衡始弱冠，而融年四十，遂與為交友。」在晉朝張隱所寫的《文士傳》也曾提到禰衡和孔融結交為好友的時候未滿二十歲，孔融已五十歲了。正是因為孔融看重禰衡是個人才，所以才願意結納。雖然我騁思幻想，天馬行空，透過閱讀他們的文字、故事，重新倒帶經驗他們的思考歷程，我與他們就如同是孔融與禰衡一樣，彷彿已認識多年，成為感情最為深切的朋友；也如同和他們談了一場華麗的戀愛，而邂逅仍在進行中，我們之間已成為難解的聯立三角方程式。

原稿作者：鄭啟樺

《數字主義的諷刺》

長大以後，我才知道，數學是一種邏輯。它是一種我們來認識世界的工具，嘗試讓一切「合理化」。

我也知道了，我們是活在了一個數字的世界，人們的價值可以用數學計算出來，就像是阿基米德用窮盡法算出池塘面積一樣。於是人們嘗試衡量自己，用一次算式、不等式、方程式，累積著一疊疊數字，這時候數字有了新的名字—「錢」。

這個數字的新名字，賦予了數字無與倫比的力量，我們可以用這個數字，買到一切，甚至是生命。在我所存在的世界裡，有一些擁有很多數字的人，他們分了一些數字給沒有數字的人：「你們代替我在這裡做事，我給予你們數字。」而那些擁有很多數字的人，將他們做的那些事情包裝成商品，用來和其他人換取數字。這個擁有很多數字的人叫做「資本家」、沒有數字的人叫做「勞工」，資本家給予勞工用生命換取數字的算式叫「工作」，他們從算式分到的數字有另一個稱呼—「薪水」，而資本家則從算式中得到另一種數字—「利潤」。

所有的資本家都掌握著某種秘密的方程式，可以讓勞工在這個算式中，獲得的薪水永遠小於利潤。

而提供資本家方程式的人是一種數學家，他們有個稱呼：「經濟學家」，他們每天想著如何把資本家的數字套入遞增單調函數，讓資本家擁有更多數字。閒暇時則是創造幾個算式，或是一些奇怪的數學題解法，來混淆勞工的視聽，僵化勞工的思想，說服勞工跟著他們的方程式走，偶爾出幾個不等式，把勞工的薪水換成自己的數字。

在這成功的數字主義世界裡，這一切都理所當然，一切都是數學，均能合理化。但是細想，數字本身只是一串號碼，真正賦予它力量的是制度，而制度是人們共同創造出來的，像是 $\text{price}(\text{gold}(x))=\text{gold}(\text{price}(x))$ 一樣毫無意義、毫無邏輯。

建築了一切人類世界的數字，其基石竟然是與之背道而馳的無邏輯，這算不算是數字主義的諷刺呢？

作者：張立佐

(2016年全國技專校院「文以載數創作獎」散文類特優。已刊登於「數學傳播季刊」161 第41卷第1期第96頁)

附件 3 (參賽作品正文)

投稿組別：一般大學組 技專校院組

投稿類別：詩歌類 散文類 (請務必於以上二類勾選一種)

作品名稱：

正文：